



教育部體育署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本期填報期間：113年9月20日至113年10月18日

為利計算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體育衡量指標，以及依法彙整經【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升學之學生，其在學期間參加學校代表隊組訓、學業、生活及運動傷害防制等相關事項；予以考核，作為核定學校甄審、甄試及單獨辦理招生名額之參據。請學校指定專責業務單位，橫向整合校內各項體育運動數據。

線上服務：@schoolpe
行政諮詢電話：07-525-2000分機5877



本期(112學年)填報重點

- 下一年度績效指標內涵變更預告
- 調整大專體育課程必選修之填報題項
- 五年制專科學校需依法推動「SH150」並填報執行情況
- 全國大專運動會競賽成績資料導入(試辦)

協助事項

- 為利「體育暨運動發展部」成立後之大專體育發展，本計畫持續蒐集各校體育行政主管對「大專體育運動績效指標」之修訂意見，請協助提供學校觀點。
- 10月份請協助進行【學生運動參與調查】(紙本、線上)

計畫簡介與工作團隊

教育部體育署於2018年委託國立中山大學規劃「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逐年整合各項與大專校院體育運動相關資料，配合我國歷年體育訪視、體育評鑑等相關指標，透過雲端決策支援的整體規劃概念，鉅細靡遺地彙整大專校院之學校體育發展現況資料，整合各大專校院的體育運動重要數據，擬定指標並定期發布大專校院的各項體育運動表現。

計畫主持人：
國立中山大學 許秀桃教授

共同主持人：
美和科技大學 王建臺校長
國立中正大學 林晉榮教授

研究員：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徐振德副教授



本資料庫填報時程，規劃與教育部高教司「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技職司「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一致，113年9-10月填報內容以填報112學年度學校各項體育運動執行情形為主。

主管機關	教育部高教司	教育部技職司	教育部體育署
資料庫	「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	「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資訊系統」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委託單位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中山大學
起始時間	民國99年	民國89年	民國107年
對象	國、私立大學，北市大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國、私立科大，技術學院、專科學校	全國大專校院
填報時間	每年3月、10月、12月等，共3次	每年3月、10月，共2次	每年9-10月填報
數據整合	整合校務評鑑、預決算績效評量等12項	提供統計處、總量管制評鑑、高教平台等13個單位	提供統計處、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運動績優獨招檢核等相關應用。

應用方向

概算績效型補助款
衡量指標

體育評鑑指標

學校體育統計
(大專部分)

外部數據庫

「大專校院校
務發展體育運
動資料庫」



統計
業務

- 發布年度統計數據
- 提供指標排序結果
- 各校務主管自我檢核
- 保存歷年重要數據

績效
考核

- 主管機關補助學校依政
策配合度與體育表現
- 申請各專案之表件
- 運動績優獨招資格審定

資源
分享

- 協作單位數據整合
- 學術研究產出
- 公開資料釋出

進行數據整合

教育部體育署與大專校院有關
之專案、學校體育統計年報
(大專部分)

資料提供

教育部統計處、高教司、技職
司、高等教育校務資訊整合平
台、大專院校校務資訊公開平
台、統計年報、運動人才資料
庫、大專體總

系統功能

- 填報、統計、保存歷年資料
- 計算重要數據與他校間排名
- 各大專主管可開放權限供校
內教師檢視
- 原始資料提供下載



數據填報

修正申請

查詢系統

- 資安檢核
- 帳號歸戶

校務資料
保密

- 主管交接
- 校務考核

學校成果
存檔

績效補助
評比

學術研究
公開

- 高教技職
補助依據

- 開放部分
原始數據



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SRDA 學術調查研究資料庫
Survey Research Data Archive

找資料 請輸入關鍵字

首頁 > 資料類型瀏覽 > 政府調查 > 教育部 > 各級

調查類型

各級學校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 ☐ 抽查 (14)
- ☐ 普查 (0)
- ☐ 未知 (0)

篩選

每頁顯示筆數 10 筆

顯示 1-10 筆, 共 14 筆

調查方式

- ☐ 面對面訪問 (0)
- ☐ 電話訪問 (0)
- ☐ 郵寄問卷 (0)

AI020014 110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教育部體育署

取得方式: 一般會員、院內會員申請下載

教育部111學年度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問卷(1293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各位同學您好：

本問卷的主要目的在於瞭解您過去一年運動參與的情形，以做為教育部研訂學校體育政策之參考。本調查結果並不會影響您的體育成績，且填答資料絕對保密，

【一、基本資料】

1. 性別 *

☐ 生理男

☐ 生理女

2. 就讀年級 *

☐ 大一 (含二專一年級、五專四年級)

☐ 大二 (含二專二年級、五專五年級)

☐ 大三 (含大學二年制一年級)

☐ 大四 (含大學二年制二年級)

- 為使資料蒐集更為快捷、便利，於111學年度嘗試進行線上問卷填答。
- 學生運動參與調查結果收錄至【中央研究院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學術調查研究資料庫 (SRDA)】。
(<https://srda.sinica.edu.tw/>)

填報表冊

表冊架構

- 壹、學校基本資料
- 貳、體育運動人力資源
- 參、體育課程與教學
- 肆、學生資料
- 伍、運動場館與設施
- 陸、運動團隊
- 柒、校內外體育活動與競賽
- 捌、運動競賽成績

補充：表冊題項設計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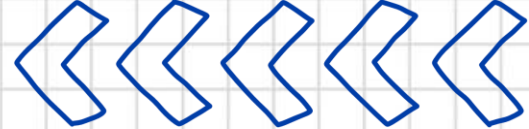
- 以【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體育衡量指標】為核心，設計可供檢閱及佐證資料的題項。
- 設計現有學校體育統計可匯入的場館題項。
- 盡量與高教司-大專校務資料庫、技職司-技專資料庫相同的表冊。
- 設計未來可與外部資料庫串聯的欄位(大專體總、體適能網站、運動人才資料庫)

填報期程



起訖日期	主要事項	說明
113年08月14日 至 113年08月31日	匯入現有大專體育運動資料	為精簡填報作業，凡可供匯入資料庫之表冊，由承辦單位協助匯入。
113年09月20日 至 113年10月18日	資料開放填報作業	1. 113年09月20日上午10時開放填報本期表冊，並同步開放資料檢核及校內版檢核表列印功能，以利學校檢核本期填報數據之正確性。 2. 113年10月18日下午5時結束填報本期校庫表冊。
113年10月19日 至 113年10月21日	數據資料產出	1. 計算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體育衡量指標。 2. 學校端可依產出資料，自行檢核指標填報內容及成績換算。
113年10月22日 至 113年10月29日	表冊修正作業及資料修改	1. 凡需申請修正各表冊數據之學校，請於113年10月22日上午10時至10月29日期間至線上修訂數據。 2. 本期表冊申請修正作業，請學校務必於113年10月29日下午5時前完成修正作業。
113年10月30日 至 113年11月01日	函送檢核表報部	請學校於 113年11月01日前 ，將核章之「113年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檢核表」 正本 ，公文函送教育部體育署，副本予「國立中山大學運動健康產業研究中心」並檢附核章後檢核表掃描檔。

113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體育衡量指標



衡量項目	增加體育必修課程，培養學生運動知能，養成終身運動習慣
比例	5
衡量指標	體育課程開設情形
指標訂定依據與說明	一、指標訂定依據：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 二、指標說明：學校體育課必修情況
計算分數說明	● 一般大學、科技大學、四年制技術學院： 1. 體育課必修6學期以上者：5.0分 2. 體育課必修5學期者：4.5分 3. 體育課必修4學期者：4.0分 4. 體育課必修3學期者：2.0分 5. 體育課必修2學期者：1.0分 6. 體育課必修1學期者：0.5分 7. 體育課均非必修者：0分 (以上學期課程，須符合每週兩節課，若每週僅一節課者計分折半) ● 五年制專科學校： 1. 體育課必修6學分：3.0分 2. 體育課必修5學分：2.0分 3. 體育課必修4學分：1.0分 4. 體育課必修3學分：0.5分 (額外加分：若於五專後兩年額外開設體育學分，每一學分增加0.5分) ● 體育課列入畢業學分可增加1分，本指標最高以5分為滿分。

113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體育衡量指標



衡量項目

提供學生充足活動空間與設備，辦理多元體育活動，提升學生體適能

比例

5

衡量指標

學校體育設施（備）現況

學校辦理運動賽事並增進學生體適能

指標訂定依據
與說明

一、指標訂定依據：國民體育法
二、指標說明：學校具備足夠運動空間，定期檢修並對外開放

一、指標訂定依據：國民體育法
二、指標說明：學校辦理多元體育活動與運動賽事，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計算分數說明

- 學校設立一座體育館、一座田徑場或一座游泳池（須達兩者以上，不含租用校外場地）得0.5分。
- 每增加一項室內外專用運動場館增加0.1分；具多功能球場加0.2分(不與室內外專用運動場館重複)，上限0.5分。

- 必辦項目：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一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學生體適能檢測一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六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組訓五種運動種類之運動校隊，且參加本部核備之競賽（如：全大運、大專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全國競賽）
- 以上每達成一項增加 0.5分，全數達成2分。
- 加分項目：
 - 定期辦理體育育樂營或運動指導班
 - 辦理水上運動會
 - 辦理水域安全教學暨活動
 - 舉辦跨校性（至少四校）體育活動
 - 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及策略
 - 辦理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
 - 培訓學校體育志工
 - 運動社團辦理績效
 - 體育學術活動
- 以上績效以學年度計算，每達成一項加0.5 分，最高2分。

預告114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體育衡量指標



衡量項目	增加體育必修課程，培養學生運動知能，養成終身運動習慣
比例	5
衡量指標	體育課程開設情形
指標訂定依據與說明	一、指標訂定依據：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 二、指標說明：學校體育課必修情況
計算分數說明	● 一般大學、科技大學、四年制技術學院： 1.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6學期以上者：5.0分 2.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5學期者：4.5分 3.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4學期者：4.0分 4.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3學期者：2.0分 5.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2學期者：1.0分 6.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1學期者：0.5分 7.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均非必修者：0分 (以上學期課程，須符合每週兩節課，若每週僅一節課者計分折半) ● 五專制專科學校： 1.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6學分：3.0分 2.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5學分：2.0分 3.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4學分：1.0分 4.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3學分：0.5分 (額外加分：若於五專後兩年額外開設體育學分，每一學分增加1分) ● 體育課或運動專業課程列入畢業學分可依學分數增加1~3分。 ● 本指標最高以5分為滿分。

預告114高教、技職績效補助體育衡量指標



衡量項目

提供學生充足活動空間與設備，辦理多元體育活動，提升學生體適能

比例

5

衡量指標

學校體育設施（備）現況

學校辦理運動賽事並增進學生體適能

指標訂定依據
與說明

- 一、指標訂定依據：國民體育法
- 二、指標說明：學校具備足夠運動空間，定期檢修並對外開放

- 一、指標訂定依據：國民體育法
- 二、指標說明：學校辦理多元體育活動與運動賽事，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計算分數說明

- 學校設立一座體育館、一座田徑場或一座游泳池（須達兩者以上，不含租用校外場地）得0.5分。
 - 每增加一項室內外專用運動場館增加0.1分；具多功能球場加0.2分（不與室內外專用運動場館重複），上限0.5分。
- (額外加分：學校運動設施，在不影響學校教學及生活管理之原則下，配合開放提供社區民眾從事運動之用，增加0.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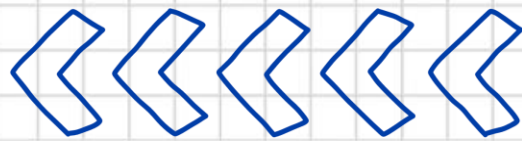
- 必辦項目：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一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學生體適能檢測一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六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組訓五種運動種類之運動校隊，且參加本部核備之競賽（如：全大運、大專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全國競賽）
- 以上每達成一項增加0.5分，全數達成2分。
- 加分項目：
 - 定期辦理體育育樂營或運動指導班
 - 辦理水上運動會
 - 辦理水域安全教學暨活動
 - 舉辦跨校性（至少四校）體育活動
 - 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及策略
 - 辦理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
 - 培訓學校體育志工
 - 運動社團辦理績效
 - 體育學術活動
- 以上績效以學年度計算，每達成一項加0.5分，最高2分。
- 本指標包含「學校體育設施（備）現況」與「學校辦理運動賽事並增進學生體適能」，最高以5分為滿分。

指標操作性定義-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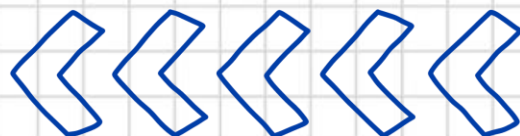
指標	定義	計分
1.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 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一次	● 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係指須登錄於學校年度行事曆中，針對全校師生辦理3種以上之運動競賽。	1. 全校綜合性運動會未列入學校正式函報教育部之行事曆，不列入計分。 2. 未於系統內檢附全校綜合性運動會秩序冊（實施計畫）及成果報告，不列入計分。 3. 全校綜合性運動會未辦理3種類以上的運動競賽，不列入計分。
2.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 學生體適能檢測一次	● 指針對學生進行體適能檢測，並將體適能資料上傳至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其中大一學生體適能檢測率達70%，且至少三分之二以上完成4項體適能檢測。	1. 此項指標，若學校端未於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上傳將不列入計分。 2. 各校體適能檢測方式，應依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發布方式為準。
3.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 全校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六次	● 全校各類運動競賽係指由校內體育行政組織指導、主辦之運動競賽（如：系際盃、新生盃），須檢附競賽規程及成果報告佐證。 ● 本項運動競賽時程不得與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併同辦理。 ● 賽事類型可包含：排球、籃球、棒壘球類、足球、桌球、羽球、網球、其他球類、路跑類、民俗體育、舞蹈類、健身操、拔河、其他身體活動類、自行車、適應體育、智力運動類（含棋藝、橋藝與益智遊戲、電子競技）...等。 ● 體育活動可包含：以全校為辦理對象之路跑活動、大型體育活動等。	1. 學校端須於填報系統上傳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佐證資料，否則不予計分。佐證資料若非由校內體育行政組織指導或主辦，不列入計分。 2. 所辦理運動競賽與體育活動時間與全校綜合性運動會重複，不列入計分。 3. 系所單位自辦的運動競賽活動不屬於全校性活動，不列入計分。（如由體育行政主管機關指導或主辦則可納入計算）

指標操作性定義-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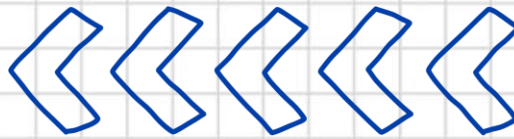
指標	定義	計分
4. 前一學年度至少組訓五種運動種類之運動校隊，且參加本部核備之競賽（如：全大運、大專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全國競賽）	● 組訓運動種類之運動校隊，須參加由教育部核備之競賽（如：全大運、大專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全國競賽）。	1. 各類運動校隊應上傳前述等級之參賽佐證資料。 2. 組織運動校隊但未參加經教育部核備之競賽，不列入計分。
5. 定期辦理體育育樂營或運動指導班	● 接受補助或自辦各類體育育樂營、運動指導班，須檢附活動計畫、辦理時程及活動成果，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1. 鼓勵學校辦理各類體育育樂營，無論是否收費均須 上傳佐證資料(如招生海報、實施計畫、成果報告) ，否則不予計分。 2. 運動指導班無論是否收費均須 上傳佐證資料 。
6. 辦理水上運動會	● 辦理水上運動會，須檢附競賽規程或成果報告佐證，本項不得與前述各類運動競賽重複。	須由校內體育行政組織或體育運動相關系所正式辦理之水上運動會，並檢附競賽規程及成果報告佐證。
7. 辦理水域安全教學暨活動	● 辦理水域安全教學暨活動，須 檢附成果報告及參加人數佐證 。	水域安全教學活動若是安排於課程中，須提供課程大綱，以及全學年修課人數。

指標操作性定義-3



指標	定義	計分
8. 舉辦跨校性（至少四校） 體育活動、主辦大專競賽	● 凡各校體育行政組織主辦或協辦跨校性（至少四校）體育活動即可認列（如：大專聯賽、大專錦標賽、大數盃、大英盃...等），惟不得與前述全校各類運動競賽、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重複。 ● 校際間如辦理5年以上之運動對抗賽（如：清大交大梅竹賽）亦可認列。 ● 鼓勵各校爭取辦理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1. 主辦跨校性體育活動至少須達四校以上，學校可包含高中職學校及各大專院校，協辦大專體總各類運動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主辦跨校教職員運動競賽亦可納入績效。 2. 僅租借場地給校外單位舉辦體育活動，並無實質辦理情形，不列入計分。 3. 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須檢附競賽規程及成果報告佐證。
9. 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 及策略	● 針對校內教職員工生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如：減重班、體適能訓練班、運動社團等，提出相關證明及成果報告，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及策略須由體育行政組織主辦或協辦，並提供相關證明及成果報告，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10. 辦理體育表演會 或體育展演活動	● 係指學校安排特定時間辦理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辦理時間不得與全校性運動會或各類運動競賽時間重疊。 ● 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須檢附成果報告佐證，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1. 若非正式辦理之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僅為一般活動辦理之暖場表演，不列入計分。 2. 本項指標須檢附該學年度成果報告佐證，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指標操作性定義-4



指標	定義	計分
11. 培訓學校體育志工	● 承接教育部體育署委辦之各類志工計畫學校即可認列。 ● 學校培訓學校體育志工團隊須附相關證明文件，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本項指標須檢附該學年度成果報告佐證，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12. 運動社團辦理績效	● 係指學校辦理運動社團之績效，凡學校成立10種類以上的運動社團，即完成辦理績效。	學校端依照實際情況，勾選成立的運動社團類型與學生人數、指導教師，即可計算。
13. 體育學術活動	● 學校辦理全國性或國際性與體育運動主題相關之研討會，或是承接全國體育運動學術團體聯合年會。	本項指標須檢附該學年度學術活動海報或實施計畫，由審查委員審定之。

重點題項-1



■ 請持續追蹤「原住民族體育人才」資料

教育部體育署為建置完善之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人才發展體制，長期追蹤原住民族優秀運動選手培育歷程及發展，於109學年度新增「原住民族體育人才」題項，藉以蒐集、彙整各校所屬之原住民族學生相關資料。

此處所填報之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學生選手資料名單乃調查學校中為原住民族之學生選手，請將貴校所屬學生資料依序填入後上傳即可。

說明：

請填入貴校具有原住民身分學生運動員，近三年於下列賽事：全國大專運動會、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球類聯賽、縣市運，獲得前8名之成績資料者，請協助填入資料。

非屬以運動績優生方式入學，但亦具備前述賽事成績者，請協助填入資料。

■ 請完善學校對運動成績優良學生之輔導機制

凡以【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升學之學生，需擬定相關規定，輔導其在學期間參加學校代表隊組訓、學業、生活及運動傷害防制等相關事項。

重點題項-2 <<<<<

■ 本期增加體育課或運動專業課程列入畢業學分之佐證資料填報題項，請協助詳細填報

體育課程必修現況調查 (含：體育課列為必修，但課程以自由選修方式之必選情況)

學制	學年度	體育必修 學期數	體育必修學分 數調查	體育必修採計方 式	體育課學分與通識/ 共同教育之關係	體育表現納入 畢業規定	備註
一般大學、 科技大學	112學年	(請填入數字)	☐ 每堂體育課 0學分 ☐ 每堂體育課 1學分 ☐ 每堂體育課 2學分 ☐ 其他	☐ 體育課納入 畢業條件 ☐ 體育課不納 入畢業條件 ☐ 部分體育課 學分納入畢 業條件，部 分無	☐ 體育課算入通識/ 共同教育的學 分數 ☐ 體育課獨立計算 不算入通識/共 同教育的學分數	(如：辦理學生 游泳會考：游 泳須通過25公 尺標準；或是 其他畢業標準)	(請填入前述 貴校學校體育 必修之補充說 明)

體育課或運動專業課程列入畢業學分之佐證資料

列入畢業學分之學分數：_____

佐證資料(校訂辦法、修業辦法...等)：_____ (請上傳)

重點題項-2 <<<<<

■ 本期增加體育課或運動專業課程列入畢業學分之佐證資料填報題項，請協助詳細填報

體育課程選修現況調查

學制	學年度	體育是否開設選修	體育選修學分數	體育選修採計方式	備註
一般大學、 科技大學	112學年	☐ 是 ☐ 否	☐ 每堂體育課0學分 ☐ 每堂體育課1學分 ☐ 每堂體育課2學分 ☐ 其他	☐ 體育課選修納入畢業條件 ☐ 體育課不納入畢業條件 ☐ 部分體育課學分納入畢業條件，部分無	(請填入前述學校體育選修之補充說明)

體育課程抵免現況

學制	學年度	是否有設立體育課程抵免標準	請填入體育課程抵免標準或上傳相關規定	備註
一般大學、科技大學	112學年	☐ 是 ☐ 否		(可填入相關補充說明)

重點題項-3

五年制專科學校體育課程現況

學制	學年度	體育必修學期數	體育必修學分數調查	體育必修採計方式	備註
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含設有五專學制之科技大學)	112學年	(請填入數字)	☐ 五專前三年體育課總計安排6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課總計安排5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課總計安排4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課總計安排3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課總計安排2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課總計安排1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課均未安排學分	☐ 體育課納入畢業條件 ☐ 體育課不納入畢業條件	
五年制專科學校後兩年(含設有五專學制之科技大學)		(請填入數字)	☐ 五專後兩年體育課總計安排4學分 ☐ 五專後兩年體育課總計安排3學分 ☐ 五專後兩年體育課總計安排2學分 ☐ 五專後兩年體育課總計安排1學分 ☐ 五專後兩年均未安排體育課學分	☐ 體育課納入畢業條件 ☐ 體育課不納入畢業條件	

五年制專科學校需依法推動「SH150」並填報執行情況

【國民體育法第十四條第一項】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體育實施辦法第十三條】規定學校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每日運動；其參與體育活動之時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均應參與體育活動，其每星期合計應達一百五十分鐘以上，並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適應體育教學，確保身心障礙學生平等參與體育活動課程。

推行前項運動，得依下列措施進行：

- 一、實施晨間、課間或課後健身運動。
- 二、運用彈性課程實施體育活動，必要時，得與團體活動時間配合實施。
- 三、輔導成立各種運動社團。
- 四、推動各類班際競賽。

為推動前項各款措施，得彈性調整課間活動時間，並得利用校外空間進行。

重點題項-4

■ 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含通識類)開課結構統計表，課程性質請填入以下分類

學年度/學期	當期課號	課程名稱	開課系所	開課學制	修別 (必修/選修)	課程時數 (每週)	開課學分數	課程性質分類	授課地點	授課教師	專兼任別	修課人數		課程內容是否含游泳教學	課程是否為雙語教學
												男	女		
112-1															
112-2															

課程性質分類

- ☐ 競技運動類--即田徑、水上、體操、球類、技擊、國術等
- ☐ 戶外活動類--即登山、野外求生、攀岩、直排輪等
- ☐ 健康體適能類--即有氧舞蹈、肌力、伸展操、瑜珈等
- ☐ 舞蹈類--即街舞、創造性舞蹈、踢踏舞、民俗舞蹈、啦啦隊等
- ☐ 鄉土活動類--即扯鈴、跳繩、踢毬、舞龍、舞獅、龍舟、拔河等
- ☐ 健康管理類--即運動保健、飲食與營養、體重控制等
- ☐ 體育知識類--即運動倫理道德、休閒產品、發展與欣賞等
- ☐ 其他(開放自填)

重點題項-5

■ 教育部體育署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總計畫-113學年度大專院校適應體育行動藍圖實施計畫

為提升全國大專院校適應體育之推動量能，及提高體育教師及相關專業人員之適應體育教學能力，以優化及維護高等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之體育課參與機會。延續110-112年度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計畫(第1期)，於112-114年度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計畫(第2期) 委由教育部體育署適應體育發展中心持續辦理。

主辦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承辦單位：教育部體育署適應體育發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申請資格與計畫期程

一、**申請資格：**教育部及各直轄市與縣市政府主管大專校院

二、**受補助對象：**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以112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一覽表網站公告大專校院名單為準。

三、**申請階段：**自即日起至113年6月15日止 (以郵戳日期為準)。

四、**計畫輔導與執行階段：**自核定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3-2適應體育課程(或體育特別班)開課結構統計表

學年度/ 學期	當期 課號	課程 名稱	開課 系所	開課 學制	修別 (必修/選 修)	課程時 數 (每週)	開課 學分 數	授課 地點	授課 教師	專兼任	修課人數		課程內容 是否含游 泳教學
											男	女	
112-1													
112-2													

重點題項-6

■ 各項運動場館與設施如未對外開放，請協助詳細填報未開放使用原因

籃球場對外開放及管理情形 (皆可複選)			
開 放 管 理	開 放 情 形	清 潔 維 護	管 理 單 位
上 課 時 間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委外管理 ☐ 校內其他單位
課 餘 日 間 (含 假 日)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委外管理 ☐ 校內其他單位
夜 間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 (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校內其他單位 ☐ 委外管理
寒 假 暑 假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 (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校內其他單位 ☐ 委外管理
未 開 放 使 用 原 因 (上 列 時 段 皆 未 開 放 者 需 填 寫)		☐ 管理人員不足 ☐ 設備老舊不堪使用 ☐ 場館整修中 ☐ 未定開放管理辦法 ☐ 安全及環境考量 ☐ 其他 _____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網址



<https://university.schoolpe.tw/>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首頁

登入

資料庫簡介

公開資料庫

聯繫我們



第一屆

臺北市立體育專科學校



第二屆

中華民國海軍軍官學校



第三屆

臺灣省立體育專科學校



第四屆

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



第五屆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六屆

中華民國空軍軍官學校



第七屆

臺北市立體育專科學校



第八屆

政治作戰學校



第九屆

臺灣省立屏東師範專科學校



第十屆

國立臺灣大學

點擊此處進入填報系統登入介面

【歷史回顧】第1~10屆全國大專運動會主辦學校

資料來源：維基百科-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

🔔 最新消息

More News >

- 2023/08/18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於112年9月18日-10月20日開放填報
- 2022/09/16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於111年9月16日開放填報
- 2022/08/22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線上說明
- 2021/10/06 【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大專校院線上問卷填答情形 (110年10月27日更新)
- 2021/10/05 【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大專校院線上問卷填答系統維護公告

☁️ 下載專區

More Download >

112年9月表冊-DOC檔



112年9月表冊-PDF檔



112年說明簡報



📺 線上說明



登入

帳號為學校代碼

帳號(學校代碼)

*必須提供帳號。

密碼請至承辦信箱查詢

密碼

*必須提供密碼。

登入

忘記密碼

若密碼遺失，請點選忘記密碼，
輸入學校帳號後，系統會寄送
一組新密碼至信箱

基於資安考量，請用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可至Google網站免費下載
安裝)！



登入系統後即可看到【當期填報平台入口】及【歷年填報數據檢視平台】

當期填報平台入口



【數據填報】注意事項：

1. 請更新主要填報人資料。
2. 填報表冊已預先載入【前一學年度】資料，如無變化，請學校端點按確認。
3. 體適能資料由**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提供。

歷年填報數據檢視平台



【校庫數據平台】：

1. 各校管理員可新增該校使用者。
2. 記錄各校歷年資料。
3. 重要數據、跨年數據比較表。
4. 主管交接使用。



進入【當期填報平台入口】會呈現填報進度總覽 填報完成會轉換顏色及顯示打勾圖案

填報進度總覽

【一、學校基本資料】

1.學校基本資料(含校區) ✓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3.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程

【二、體育運動人力資源】

1-1.體育運動領域專任(專案、約聘)教師明細表

1-2.體育運動領域兼任教師明細表

1-3.專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1-4.兼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

1-5.體育運動領域專兼任教師數統計 ✓

【三、體育課程與教學】

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發展組織資料表

2.體育畢業學分結構統計表

3-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含通識類)開課結構統計表

3-2.適應體育課程(或體育特別班)開課結構統計表

4.游泳能力檢測辦理情形 ✓

5.非體育課程之游泳(含水域)活動辦理情形

6.全校性體育課程開課總表 ✓

【四、學生資料】

1.各年級學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

2.體適能檢測情形 ✓

3.日間部運動績優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4.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學生人數

5.辦理(日間部)運動績優獨招考試之招生辦法

6.校內輔導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相關規定

7.運動成績優良學生輔導機制調查



四、學生資料

1.各年級學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2.體適能檢測情形

3.日間部運動績優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4.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學生人數

5.辦理(日間部)運動績優獨招考試之招生辦法

6.校內輔導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相關規定

7.運動成績優良學生輔導機制調查

1.各年級學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免填)：111學年度

教育部大學 / Username

本表免填，資料由高教校務資料庫匯入。

下載完整資料



免填報之項目，皆會顯示說明

填報畫面示意



一、學校基本資料

1.學校基本資料(含校區)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3.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程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111學年度

教育部大學 / Username

【點擊校區名稱，展開或隱藏問卷資訊】

說明：

- 本表乃統計各校體育行政組織層級，如體育室、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中心...等。
- 除設有體育運動專業科系外，校內若有兩個體育行政組織以上請填寫兩份表單(如：某校體育行政歸學務處體育組，體育教學歸通識教育中心，則填兩份表單)，或是因併校、校區分布，正式行政組織設有如：XX校區體育室、體育二室...等，需填兩份表單。

☐ 本校無任何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校本部 體育事務處

體育行政組織名稱

體育事務處

單位類型

- ☒ 一級行政單位 ☐ 一級學術單位 ☐ 比照一級行政/學術單位
☐ 二級行政單位 ☐ 二級學術單位 ☐ 其他

串接外部資料：中華民國體育學會-體適能資料<<<<<<



請依據體育署公文時程將體適能資料上傳至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
其中大一學生體適能檢測率達70%，且至少三分之二以上完成4項體適能檢測。

填報頁面，請依各表冊說明完成填報

完成填報後，
請記得列印檢核表並核章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各表冊填報

檢核表

歷年資料檢索

聯絡人資訊

填報進度總覽

【一、學校基本資料】

1.學校基本資料(含校區) ✓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3.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程

【二、體育運動人力資源】

1-1.體育運動領域專任(專案、約聘)教師明細表

1-2.體育運動領域兼任教師明細表

1-3.專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1-4.兼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

1-5.體育運動領域專兼任教師數統計 ✓

【三、體育課程與教學】

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發展組織資料表

2.體育畢業學分結構統計表

3-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含通識類)開課結構統計表

補充說明：公開資訊可查詢各類數據與各校訂定之法規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首頁](#)

[登入](#)

[資料庫簡介](#)

[公開資料庫](#)

[聯繫我們](#)



第二十一屆
臺北市立體育專科學校



第二十二屆
中原大學



第二十三屆
臺灣省立體育專科學校



第二十四屆
臺北市立體育專科學校



第二十五屆
臺灣省立體育專科學校



第二十六屆
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



第二十七屆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二十八屆
國立中正大學



第二十九屆
大葉大學



第三十屆
國立嘉義技術學院

【歷史回顧】第21~30屆全國大專運動會主辦學校

資料來源：維基百科-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

最新消息

[More News >](#)

2023/08/18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於112年9月18日-10月20日開放填報

2022/09/16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於111年9月16日開放填報

2022/08/22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線上說明

2021/10/06 【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大專校院線上問卷填答情形（110年10月27日更新）

2021/10/05 【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大專校院線上問卷填答系統維護公告

2021/09/23 【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大專校院線上問卷填答情形（110年9月30日更新）

下載專區

[More Download >](#)

112年9月表冊-DOC檔



112年9月表冊-PDF檔



111年說明簡報



線上說明



教育部體育署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本期(112學年)填報重點回顧

- 下一年度績效指標內涵變更預告
- 調整大專體育課程必選修之填報題項
- 五年制專科學校需依法推動「SH150」並填報執行情況
- 全國大專運動會競賽成績資料導入(試辦)

協助事項

- 為利「體育暨運動發展部」成立後之大專體育發展，本計畫持續蒐集各校體育行政主管對「大專體育運動績效指標」之修訂意見，請協助提供學校觀點。
- 10月份請協助進行【學生運動參與調查】(紙本、線上)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專案小組聯絡資訊



- * 行政諮詢電話：07-525-2000分機5877
- * 表冊疑義公務信箱：nsysu.shc@gmail.com



Line@帳號：[@schoolpe](#)

